**嘉義縣符合補助要件幼兒園稽核紀錄表**

**一、基本資料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園名 | 嘉義縣公/私立 幼兒園 | 稽核日期 | 104年 月 日 |
| 園址 | 嘉義縣 | 聯絡電話 |  |

二**、資料檢核項目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項目** | **幼兒園概況與現場稽核結果** | | **備註** |
| 收費  情形 | 幼兒園收費數額、收退費基準及減免收費規定於每學期開始前一個月  公告予家長，並符合本府訂定自治法規：  □符合 □不符（ ） | | 檢視幼兒園公告之  收費基準、退費基  準及減免收費規定。 |
| **5歲** | 實際收費數額： 元／學期  □ 收費項目及數額符合規定  □ 收費項目或數額不符規定 ( ) |  |
| **4歲** | 實際收費數額： 元／學期  □ 收費項目及數額符合規定  □ 收費項目或數額不符規定 （ ） | 依全國幼生管理系  統列印之各年齡層  收費項目及數額核  對幼兒園留存之全  園繳費存根聯。 |
| **3歲** | 實際收費數額： 元／學期  □ 收費項目及數額符合規定  □ 收費項目或數額不符規定 （ ） |
| **2歲** | 實際收費數額： 元／學期  □ 收費項目及數額符合規定  □ 收費項目或數額不符規定 （ ） |
| 補助款發放 | 幼兒園應於本府撥付 5 歲免學費（含弱勢加額）補助款後一個月內轉  發家長，並提具家長簽收證明：  □符合 □不符（ ） | |  |
| 導師費 | 教保服務人員之薪資所得，未因領取導師費差額或教保費而調降：  □符合 □不符（ ） | | 依幼兒園實際情形  、打卡紀錄及投保  資料核對。 |
| 領取導師費差額或教保費之教保服務人員帶班及實際編班情形：  □符合 □不符（ ） | |
| 稽核  結果 | □符合  □不符合，請於104年 月 日前完成改善，並檢附資料（ ） | | |
| 追蹤  改善 | □已於104年 月 日完成改善，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：  （ ） | | |

(園戳章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稽核人員** |  |  | **園長或現場**  **人員簽名** |  |
| **科 長** |

◎注意事項：幼兒園提具之收費存根聯或相關資料經查有造假或不實之情事，依「幼兒就讀幼兒園

補助辦法」第10條規定辦理。